

根据《湖南城市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湘城院发〔2022〕129号），经学生个人申请，教务处审核，报学校研究决定，拟同意454名学生调整专业（含第一批、第二批调整专业学生、2022级财务管理ACCA方向学生、2022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新工科实验班学生），现将名单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3天，即2023年3月29日至3月31日。请核对相关信息，如信息有误，请在公示期内到创新创业楼112办公室更正。

公示无异议后，教务处考试与学籍管理中心办理专业调整手续，公示期满后不再做任何信息调整。

教务处联系电话：0737-6353086

校纪委联系电话：0737-6110025

附件：2022级调整专业学生名单